**臺南市民間機構提供未成年懷孕服務內容一覽表(一)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機構名稱 項目 | **財團法人基督教****希望之光會** | **麻二甲** | **善牧基金會附設寧心園** | **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台南分事務所** |
| 機構網址及窗口電話 | 電話:06-2212520<http://rayofhop> etaiwan.org.tw/ | 網址: www.spef.org.twEmail: spef.tainan@gmail.com電話:06-5701122 | 06-3124626 | 聯絡電話:06-3582995聯絡地址:台南市中西區臨安路一段89號2樓主責社工:趙千誼 社工師 |
| 年齡限制 | 不限 | 18歲以下 | 12歲以上，有生活自理能力。 | 1. 非預期懷孕者
2. 懷孕者的重要他人(如:父母、老師、男性伴侶、親友)
3. 留養嬰幼兒的青少年父母
4. 社會大眾
 |
| 提供收出養服務 | 否，轉介 | 否，轉介南部相關收出養單位 | 1. 提供出養及留養個

案輔導,並提供相關資訊。2. 協助出養轉介。 | 可協助媒合本會高雄分事務所或是台南地區相關社福團體。 |
| 提供安置(媽媽或新生兒) | 是，僅提供媽媽安置(以四人為限) | 是 | 1. 提供懷孕媽媽安置

輔導服務。1. 提供母嬰親善室及

育兒指導。 | 否 |
| 提供醫療(產檢或新生兒篩檢) | 是 | 是 | 協助產檢、就醫相關醫療。 | 否，但可陪同產檢及相關醫療事宜。 |
| 酌收費用 | 否 | 是，經社工員評估經濟弱勢者可免費入住 | 否 | 否 |
| 提供墮胎後的創傷輔導 | 是，另提供被性侵創傷輔導(團體課程) | 否，中心服務對象為未婚小媽媽及其嬰兒。 | 否 | 是 |
| 提供親職教育或兩性教育課程 | 是 | 是 | 不定期辦理親職教育、兩性教育課程。 | 是 |
| 提供預防性宣導課程 | 是 | 是 | 不定期辦理預防性宣導活動。 | 是 |
| 提供小爸爸和小媽媽成長團體 | 僅提供小媽媽成長團體 | 是 | 視家園院生需求辦理相關成長團體。 | 是 |

**臺南市民間機構提供未成年懷孕接案流程與服務內容(二)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希望之光 | 麻二甲 | 善牧 | 勵馨 |
| (1)危機熱線：電話會談。(2)開 案：CPC會議評估  通過填寫開案表。(3)初次會談：個案問題分析 與評估。(4)擬定服務計劃並簽約：配合案主需求擬定服務計劃；簽訂服務契約並提供服務：經CPC社工員會談評估後，依據處置計劃與案主簽訂服務契約書並告知相關權利與義務。(5)個案管理：安排協談員每星期協談一次，輔導案主待產期間的情緒。除外，也配合醫院定期產檢，並安排休閒娛樂課程，如烘焙、指甲彩繪、烹飪、音樂、電腦等。(6)生產醫療陪伴/坐月子：提供生產時醫療照顧陪伴與坐月子服務。(7)出養轉介：寶寶出生後，協助轉介收出養機構媒合收養家庭。(8)結案/追蹤：結案後，於二年內仍持續追蹤與關懷案主，必要時也提供短暫工作機會與住所。 | 一、接案流程： 1.個案申請或機構轉介 2.中心接案並進行評估 3.評估無法開案者轉介其他  相關機構或連結相關資源 4.評估可開案者,請其進行 健康檢查 5.健康檢查通過者安排入住  (需另檢附監護同意書、全戶 戶籍謄本、財產證明) 6.因有傳染性疾病無法通過 健康檢查者則連結相關資 源 7.開案提供相關服務二、服務內容： 1.生活輔導 2.諮商輔導  3.醫療照護 4.法律諮詢 5.課業輔導 6.生涯規劃 7.自立生活培力  8.課程及講座 9.就業培力課程  10.成長團體  11.活動方案 | 1. 接案流程:
* 電話諮詢
* 面談評估
1. 服務內容:
* 辦理兩性關係輔導及未婚懷孕處遇諮詢專線及服務
* 辦理未婚懷孕個案安置輔導服務
* 離園追蹤輔導服務
* 辦理青少年性別關懷及預防教育宣導，積極倡議社會大眾正視及關懷青少年非預期懷孕之議題
 | 1. 諮詢服務-透過電話或是網路提供當事人或週遭重要他人非預期懷孕相關諮詢
2. 個案管理服務

1.經濟協助(1)經評估後提供托育補助、就學/就業者的保母托育費用、提供實質物資 (如:尿布、奶粉等婦嬰用品)(2)協助向政府單位申請相關補助(如特殊境遇家庭扶助、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、中低收入戶兒童及少年健保費補助、育兒津貼、 0-2歲幼兒托育費用補助等)2.家族協商3.醫療協助4.心理輔導5.法律諮詢6.就學/就業輔導7.出養服務-將媒合勵馨高雄分事務所或台南地區相關社福團體，提供個案之需求。1. 預防宣導

1.校園/社區宣導-(1)未成年/非預期懷孕防治(2)收出養/青少年父母(3)情感教育/親密暴力(4)性侵害/性騷擾防治 (5)性教育/性別教育 2.團體工作-(1)情感教育團體(2)親職、成長團體 |